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 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通知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,本次会议采取现场 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由董事长陆信才主持,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 董事9名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 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通过以下议案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六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的议 案》

为提升公司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(ESG)管理水平,董事会同意将"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"更名为"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",在原有职责的基础上增加 ESG 相关职责。本次调整仅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和职责进行调整,其组成及成员不作调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